

開放文學－諷刺警世－躋春台 血染衣

談閩多招罪過，輕言易結冤愆。世人莫作等閒看，惹得天怒人怨。宜賓縣三王觀有文葉氏，少年居孀，家亦富足，為人賢能，生平喜敬天地神明，年節朔望必至三王觀燒香，禮拜極誠。生子名必達，襁褓喪父，葉氏辛苦撫成，送讀刻責，並不姑惜。必達相貌秀雅，讀書聰明，惜言詞輕妄，好談閩閩。十四完篇，十八入泮，治酒完婚，兩喜同慶。正是：

洞房花燭夜，金榜題名時。

此乃人生極樂之秋也。誰知他妻仇氏醜陋，面麻足大，必達不喜，打罵交加，拿不起的要他拿，做不得的要他做，總想磨死另娶美妻。這仇氏賢淑孝敬，又極懇勸，但性子太急，每因丈夫打罵氣得吐血，心中解結不開，兩年即成氣病，心緊氣奔，咳嗽吐痰，必達暗喜。葉氏見媳賢孝，時常把子勸化，必達不聽。

一日，忽聽喜鵲啼噪，兒童嘻嘎，必達去看，才是屋後有對鴉鵲架巢哺子，幾個牧童將鵲兒取下。必達大罵牧童，逼住送鵲還巢，命工取茨繞樹，免其再取。那牧童未食鵲子，心中含怒，見必達未在家中，持槍照巢一響，竟將雌鵲打下。葉氏聞聲出看，見鵲落在後園，乃把牧童罵開。拾鵲來看，打斷翅足，拿回飼以米粟。下午必達回家，見雄鵲飛在雌處，哀啼悲噪，似慰苦訴痛之狀。文母曰：「兒呀，你看喜鵲雌雄相處十分親熱，若有一傷捨死來看，一訴一慰，何等憐愛，比兒夫婦大不相同。你妻雖丑，也是爹媽生成，他亦無可如何，你將他打罵搓磨，叫娘怎得寬心？兒呀，你堂堂秀才，難道不如禽獸嗎？」必達醒悟，拿金槍藥搽鵲傷處，送還巢內。從此把妻當人，夫婦和好。那知仇氏從前鬱氣太多，傷肝已極，病深難治，半年遂死。

必達安埋已畢，在家習舉子業。一日，出外閒遊，見汪氏路過。這汪氏為人狡詐，口甜心毒，專與人扯藥打胎，又與淫婦浪子傳言遞信，弄銀錢飲食的。見必達問曰：「文老爺，你夫人去世半年，為甚還不續弦？」必達曰：「弦到想續，但無好的。」汪氏曰：「你好大眼腔，怎麼偌大世界就無好女子？不知你要那樣才貌方娶？」必達笑曰：「昨日在你宅邊，看見你鄰人朱榮妻子寇氏美貌端莊，像那樣人我方娶他。」汪氏曰：「如此說來，你不是愛他？」必達曰：「不但愛他，而且心想，不知他肯嫁我否？」汪氏曰：「他有丈夫，如何肯嫁？老爺既然想他，我有一計能使他嫁。」必達曰：「何計？」汪氏曰：「打把刀子將他丈夫殺了，自然要嫁。」必達笑曰：「好！」

過了半月，朱榮行場而歸，在黃角啞被人殺死，剝去衣裳。這黃角啞地土是汪氏的，因他嫌窄另佃，與朱榮同主。隨將保甲投鳴來看，並告以當日與必達相戲之言。保甲稟官，指告必達。官命差拘去，問曰：「文必達，你身受朝廷頂戴，為甚知法犯法，殺死朱榮？」必達曰：「生員在家讀書，跬步未出，曾在何處殺人？」官曰：「你想娶朱榮妻子，曾對汪氏說過，應承去殺，今日為何不認？」汪氏抵曰：「你原說他妻美貌，問嫁不嫁人，我戲言把他夫殺了自然要嫁，你說『好』。我無非見你妄想，拿難事絕你念頭，豈知你就當真！」必達曰：「你以戲問，我以戲答，都在說笑，那個認真？」官曰：「好好問你是不招的。」叫左右拿去罰學，復問曰：「你招了的好，本縣念在斯文，與你筆下超生。」必達口稱冤枉。

官大怒，掌嘴八十，打得必達滿口流血，哭泣訴道：

這一陣打得我滿口血濺，痛得我戰兢兢話不能言。

想犯生出世來存心良善，並未曾損德行犯科作姦。

死了妻習詩文未出庭院，怎知道殺人事為何開端？

「你殺夫謀娶，現有王氏作證，還要強辯嗎？」

我也曾入鬻門受國恩典，焉能夠娶二婚惹人笑談？

要殺人他豈肯對人講談，無非是說笑話來作戲玩。

「狗奴還要強辯，左右與爺重責二百！」

這一陣把我的兩腿打爛，老父台苦逼我要把供言。

真乃是黑天冤平空禍患，將活人抬死坑把我誣攀。

老爺台替朝廷來把民管，理當要與百姓雪屈伸冤。

為甚麼捕風影希圖落案？把犯生來打死也是枉然！

「你這狗奴！分明與朱榮之妻通姦，同謀殺害，好做長久夫妻。本縣知道清楚，還要強辯則甚？」

老父台既要生冤枉招案，又何苦把他人再來屈冤？

說姦情與同謀是誰看見？壞名節怕不怕赫赫青天？

「狗奴！好張烈嘴！還要指教本縣？左右與爺把他拿來夾起！」

這一陣我已曾走到頭殿，為甚麼一霎時又在陽間？

「有招無招？」

今日裡任隨你怎樣磨煉，未殺人豈怕你王法森嚴！

要犯生招何謀把人節玷，除非是泰山頽海水涸乾！

官見必達不招，命帶下去。把寇氏喚來問曰：「你丈夫是誰殺的？」答：「是文老爺，望大老爺辦他。」官曰：「他為甚要將你夫殺死？」答：「小女子不知，望大老爺嚴究。」官曰：「這分明是你與文必達通姦，同謀殺死，好嫁與他，今見本縣還不招嗎？」寇氏大驚曰：「小女素來端正，夫婦和諧，從未出外，那有姦淫之事？望大老爺詳察！」官曰：「既無姦情，何得謀娶？既不謀娶，何以對汪氏說？還有甚麼辯的？」寇氏口口稱冤，官大怒，命掌嘴八十，寇氏仍然叫冤。官命把十指拶起，寇氏抵死不招，又拿竹籤釘指。寇氏死而復甦，汗如流水，大哭曰：「大老爺鬆刑！小女願招！」官叫解下，問：「幾時通姦？」寇氏半响答曰：「他妻一死就到我家的。」官曰：「既已通姦罷了，為甚還要謀殺丈夫？」寇氏曰：「嫌夫貧窮，愛他富貴。」此時必達在堂下，見寇氏屈招，心想：「此案是我前生罪孽，故一言遭冤，又使他人受屈，復敗其名節，我心何忍？大丈夫自作自當，何必累及他人！」於是上堂訴道：

文必達上堂把冤喊，尊一聲父台聽生言。

殺朱榮是我一人乾，又何嘗與他通甚姦？

「膽大狗奴！他已招了，何須你又來強辯！」

呀，父台呀！

他本是白玉無瑕玷，只因我一言起禍端。

受拶子兩手筋骨斷，釘付簽十指痛心肝。

嫩皮膚怎能受磨難？所招供一概是虛言！

「這狗奴自己不招，還要替別人辯，實在可惡！」

大丈夫做事當明顯，自造罪自己受摧殘。

既枉死又把名節玷，就做鬼也是不甘心！

「狗奴又為啥事將他殺死？」

想娶妻才把夫頭砍，一刀去送他人黃泉。

「凶刀放在何處？」

這凶刀怕有人看見，丟在了長江大深淵。

「狗奴盡是誑言！希圖在此耐刑，實在可惡！打！打！打！」

大老爺不必怒滿面，生尚有血衣在家園。

如不信命人拿來看，我情願與他把命填。

這官是軍功出身，未曾讀書，性暴多疑，喜用刑杖，見必達招供，替寇氏辯冤，亦疑姦情是實，把二人各丟監卡，命差到文家去追血衣。

文母自兒遭冤朝夕哭泣，見要血衣，謂差人曰：「大老爺為民父母，不察虛實，苦打成招，以功名為凶匪，不知是啥心腸？兒未殺人，那有取上？」差回稟，官復將必達提出，三日一考，五日一比，必達哀告曰：「血衣是我母隱藏，恐獻出來把我償命，大老爺命差押生回家，自有血衣呈上。」官依言，命四差押回取衣。母子相見，哭得氣斷聲嘶，葉氏曰：「我兒為何招有血衣？你未殺人，這血衣從那裡得來？」必達對母哭泣道：

見老娘不由兒咽喉哽哽，止不住傷心淚濕透衣襟。

兒不幸遭冤屈法堂拷問，不招他打得兒鮮血淋淋。

又將那寇氏女苦逼招認，用拶子並竹籤死而復生。

兒不忍受冤屈又把節損，兒無奈才招我殺死朱榮。

官問兒要凶刀好把案定，兒因此才說有血衣為憑。

無血衣將你兒三考六問，隔幾日要受過九死一生。

有血衣無非是將兒抵命，無血衣受苦刑也要命傾。

有與無遲與早俱皆一定，倒不如早些死免受非刑。

若不信娘看兒兩腿刑印，皮肉爛血糊塗大現骨筋。

「果然造孽，好莫良心的官哦！」

呀，痛心娘呀！

兒受這苦毒刑娘心何忍？娘何不獻血衣免兒痛疼？

「為娘怎不心痛！莫得血衣，叫為娘拿啥來獻？」

呀，痛心娘呀！

無血衣打主意也要呈進，難道說兒受苦娘不痛心？

「好，我兒莫哭，為娘知道了。」

呀，娘呀！

從今後怨你兒不能孝敬，百年後兒不能帶孝捧靈。

兒一死即回家問安祝寢，

娘呀，

切不可苦憂氣損壞精神。

葉氏辦酒菜把差款待，心想：「打個啥主意才有血衣？看見那般形容，站也站不得，坐也坐不得，無有血衣，叫娘怎樣痛心得過？不如割股染衣，解兒燃眉。」於是取兒舊衣，手提鋼刀，在後園邊哭邊割，把衣染畢，用火炕乾交差，回縣呈官。官落案詳文。文母天天在三王觀喊冤，求神顯應。寇氏娘家告了上控，說兇手自招獨殺，官反苦刑誣奸。上司批准，令官細審另詳。官提寇氏復訊，寇氏口口稱冤。又問必達，必達曰：「並無奸情，殺夫圖娶實犯生一人所為。」官即將寇氏釋放，以「見美圖娶，因而殺夫」再詳。寇氏回家，感必達之恩，每夜祝天，願他脫苦明冤。

卻說這官因愛用非刑，有一要犯將他杖斃，上司要人，又無口供呈獻，因而罷官，另補蕭大老爺。這蕭公是進士出身，清廉愛民，上任之時，房班俱迎。離城不遠，忽有一喜鵲撲至轎中，以手去捉，忽又飛去；少時又來，如此三次。蕭公心想：「喜鵲乃畏人之物，今撲轎中，必是冤魂所使。」即向喜鵲祝曰：「果有冤情，可飛至受冤之所，本縣即來勘驗。」那喜鵲果向前飛，蕭公命轎夫隨鵲抬去，趕上又飛，直趕二十餘里，路旁一井，鵲忽飛入井中。蕭公命人去看，其井極深，遂借長索，端係一凳，人坐凳上，徐徐放下，乃是枯井，內有單衫一件，絹扇一把，拿上呈官。蕭公看衣有血，扇上一面花卉，一面字跡，俱落李文玉款式。蕭公收了衣扇，上任領了移交，命刑房呈命案卷於來看。至文必達一卷，心中疑惑：「他是文生，既無姦情，焉有見美殺夫而謀娶者乎？」看報單係胸前一刀斃命，即傳屍親。差喚寇氏上堂，官拿衣與看，寇氏認得，稟曰：「此衣正是丈夫的。」官命寇氏回去，拘李文玉到案。

這李文玉是必達同窗好友，亦愛談閨閫，常與必達競相戲謔，以利口賭勝負者也。當日到堂，官遞扇與看，文玉曰：「此扇正是童生的，前日失去，不知下落，今何又在父台手中？」官罵曰：「狗奴殺死朱榮，天地不容，使爾落扇，今見本縣還不招嗎？」文玉曰：「童生行場酒醉掉扇，數月不見，怎知殺人之事？望父台詳情！」官曰：「好好問你是不招的。」命掌嘴四十。文玉口稱冤枉，言掉扇是實。官曰：「你扇掉在何處？」文玉想曰：「當日酒醉，諒必掉在街上。」官曰：「以此便知是詐。」命再掌嘴四十，文玉哭泣稱冤。官見文玉人雖輕狂，相卻文雅，不似行兇之人，遂命丟卡，慢慢詳察。文玉進卡把倉團了，見必達謂曰：「兄遭此案，又把小弟牽連，我二人久未同窗，豈知今日又同倉了。文章多半遺忘，笑談兄還記得麼？」必達曰：「你我遭冤，該因戲謔談閨所致，從今須要改悔前非，或者上天垂念，昭雪二人之冤，豈可仍蹈前轍？」文玉點頭，於是二人對天悔過，極其誠懇。

文玉之弟文環，四處清問拾扇之人。一日，有補鍋匠至宅，談及為扇遭冤之故，補鍋匠曰：「我當日見伍黑牛擲把扇子，上落令兄之款，問他那裡來的，他說是店房所撿的。」文環即拿錢請補鍋匠作證，上堂喊冤，告扇是伍黑牛撿去，現有補鍋匠作證。官問情實，遂捉伍黑牛上堂審訊。黑牛不招，打了八十還是不招。官見黑牛兇惡，疑是他殺，命上拶子，又上夾棍。黑牛雖想不招，奈有冤鬼在耳邊喊他「快招」，黑牛自知難免，遂從頭直訴道：

這陣受刑苦不了，心中好似在穿刀。

老爺且把刑鬆了，小人情願把供招。

自恨出世糊亂搞，日日賭場過終朝。

時運不濟輸濫了，無有銀錢去翻梢。

聞得朱榮把賬討，得銀一定回故郊。

因此想方犯罪造，手中拿把殺豬刀。

黃角壩前去等到，劈頭一下喪陰曹。

誰知這人正倒灶，身上銀錢莫分毫。

才把衣衫來脫了，拿到城中當錢鈔。

走了幾里方才曉，衣上有血恐犯蹺。

順手就往枯井擲，空把人命殺一條。

那知扇子一齊掉，歸家疑懼心內焦。
太爺上任方才到，喜鵲撲轎甚悲號。
引至井邊看分曉，拿出衣扇把官交。
見名追問把我叫，法堂拷問要我招。
夾棍拶子挨齊了，這樣刑法實難熬。
萬般無奈且招了，懇祈施恩把命饒。

卻說伍黑牛素行無賴，無惡不作。一日，輸濫莫法，見朱榮收得一錠銀子，便去圖財害命。這朱榮提銀，見天黑欲歸，遇一人請他吃酒，言有急事要借銀子，多出利息。朱榮把銀借他，吃得爛醉而歸。該因朱榮從前忤逆不孝，又愛濫酒，於今惡貫滿盈，所以被黑牛殺死。又因文母在三王觀哭訴心誠，必達悔過心真，故感動三王，命喜鵲撲轎。

蕭公得了衣扇，因把黑牛追問出來，當日畫招丟卡。把必達、文玉提出，謂必達曰：「於今此案已明，可知你是冤枉。但此案以血衣而得真犯，你又以血衣而作假憑，這血衣又從何來？」必達曰：「生實不知，要問母親方曉。」官請文母上堂，問血衣來路。文母曰：「民婦痛子受刑，割股染衣。」官曰：「無血衣則案不能落，官或悟冤解釋；今反染衣呈上，豈不速其死乎？」文母曰：「受冤而死，苦止一刀；逼案追賊，時死時活，苦而又苦，故遲也不如其速。」因提袖請觀。官見割痕歎曰：「嗟乎，為民上者，折獄之不可不慎也！倘濫用刑法，則冤獄累累，而民又何所措其手足哉！」又問文母幾時居孀，答曰：「二十二歲。」官曰：「爾割股救子，真世之賢母也！本縣申文與爾奏請旌表。」又謂必達曰：「爾遭此冤，皆由平日輕言之過。讀書人切宜謹言慎行，乃與人聖德之門。所以聖人擇婿，必以三復白圭之賢，知言之貽害匪淺也。爾二人回家，急宜痛改前非，勿自誤也。」即將二人開釋，又以自己官轎送文母歸家。又把汪氏叫來罵曰：「爾為何教人殺夫？」汪氏曰：「那是戲言。」官曰：「既是戲言，何得以戲作真，冤人受苦？論理都該辦你！姑念年老，掌嘴二百。」打得牙脫嘴爛，回家不久即死。官於是申文上司，秋後回文，伍黑牛斬首。文必達、李文玉二人歸家改惡向善，後俱興發。

卻說寇氏感必達全節之恩，因夫死無靠，托人說合，願與為妻，以報其德。必達曰：「前日戲言，今竟成真矣。」即請媒納聘而娶之，夫婦和偕，後生二子，一舉孝廉。